

#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编制建议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新建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博爱湖学校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监测项目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p>业主名称：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博爱湖学校</p> <p>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科技路与人民路交界处东北角</p> <p>联系人和联系方式：高老师，0757-86325510</p>
3	中介服务名称	新建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博爱湖学校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和监测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p>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并依法取得营业执照且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内。</p> <p>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p>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p>包括但不限于：</p> <p>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114581.86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48076.54 平方米，包括新建 4 座教学楼、1 座专业教学楼、1 座综合楼、</p>



1 座图书馆、1 座报告厅、4 座宿舍、1 座食堂、1 座体育馆、2 座门楼、连廊及地下室，1 个 400 米运动场，配套校园绿化景观、水电及海绵城市建设等设施。

1. 按国家有关水土保持的法律法规并根据学校建设项目的情况，编制《新建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博爱湖学校工程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负责代理报告书送审、报批事宜，取得相关部门批准，并承担评审会议费用。

2. 按照《水土保持监测技术规程》要求，编制完成新建佛山市南海区石门中学博爱湖学校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季报和总结报告(监测时长 2 年，含施工期、自然恢复期)，并按照水利部门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监测规划布设监测点。

3. 施工监测期以工程实际进度为准，需根据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交水土保持监测的实施方案、季报和总结报告。报告须符合有关规程、规范要求，切实可行，并满足水行政主管部门验收条件。

4. 指导学校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完成

		<p>水土保持设施建设任务，直至满足水土保持验收条件。</p> <p>5. 根据甲方的授权，代为草拟有关水土保持验收有关文件、向政府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呈报有关验收资料。</p> <p>6. 需按甲方要求定期向学校汇报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工作进度。</p> <p>7. 组织、协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承担验收会议会务工作及费用。</p> <p>8. 其他与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及水土保持监测相关的内容。</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本项目服务期以合同为准。</p> <p>2. 提供服务的地点：需提供上门服务。</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报总价。</p> <p>3. 计价标准：《关于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咨询服务费用计列的指导意见》（保监[2005]22号）。</p>
8	服务时间	<p>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按规定提交齐全的项目资料后，乙方 40 日历日内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p>



		<p>评审意见出具后 10 个日历日内编制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并送至水务部门报批。如报批稿送审后 20 个工作日内未取得审批成果材料，甲方有权拒付全额合同款。自工程开工起 10 日内开展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按期完成监测工作，并提交监测技术成果。自工程完工起 45 个工作日（含 20 个工作日的公示时间）内开展完成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并提交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成果。</p>
9	验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验收时间: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li> <li>2. 验收程序: 报送水利部门验收备案。</li> <li>3. 验收标准: 国家标准、行业标准。</li> <li>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约定为准。</li> </ol>
10	结算方式	<p>第一期: 乙方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通过水利部门审批拿到水土保持方案批文（行政许可决定书）后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40%；</p> <p>第二期: 项目开工后，乙方完成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且提交甲方审核确认后，甲方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40%；</p>

		<p>第三期：乙方提交第 1 期及第 2 期监测季报后，甲方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5%；</p> <p>第四期：乙方提交第 3 期及第 4 期监测季报后，甲方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5%；</p> <p>第五期：乙方提交第 5 期及第 6 期监测季报后，甲方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5%；</p> <p>第六期：乙方提交第 7 期及第 8 期监测季报后，甲方支付水土保持方案及监测总费用 5%；</p> <p>第七期：乙方协助甲方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并报水利部门取得备案证明文件之日起 10 天内，甲方支付乙方验收费用总额的 100%。</p> <p>乙方应在收款前向甲方开具符合税务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p>
11	违约责任	<p>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p> <p>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p>



		<p>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p> <p>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p> <p>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p>
12	<p>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p>	<p>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p>
13	<p>备注</p>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p>

		<p>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p>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
--	--	---------------------------------------------------------------------------------------------------------------

